

证券代码：301062

证券简称：上海艾录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23229

债券简称：艾录转债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公允、客观的反映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内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层面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合同资产和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分析及测试。经分析，公司部分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合同资产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533.06 万元，具体如下表：

项目		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9.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93
	小计	412.90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741.7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71.3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04
	小计	1,120.16
合计		1,533.06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4 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39.97 万元。

公司其他应收款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024 年度，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2.93 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024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741.79 万元。

（2）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024 年度，公司计提相关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71.33 万元。

（3）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024 年度，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04 万元。

二、2024 年度核销资产的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效防范和化解公司资产损失风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调查取证后，确认实际形成损失的资产予以核销，本报告期核销资产 50.06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1,533.06 万元，上述事项共计影响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1,533.06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8.75%。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公司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及资产的核销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以上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客观、真实、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客观、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